

证券代码：600863

证券简称：内蒙华电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11

转债代码：110041

转债简称：蒙电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0041

转股简称：蒙电转股

债券代码：136917

债券简称：18 蒙电 Y1

债券代码：136918

债券简称：18 蒙电 Y2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126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3,375,577,724.77 元，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759,063,637.28 元。经董事会

决议，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26 元（含税）。按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,808,538,196 股计算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31,875,812.70 元。

鉴于“蒙电转债”已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进入转股期，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未来分配方案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，公司总股本存在因“蒙电转债”转股发生变动的可能性，公司将按照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权益分派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。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平衡了本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、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，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兼顾了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合理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符

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同意提交该议案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的决策程序、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要求。同时，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平衡了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、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，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兼顾了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合理需要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同意提交该议案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